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万安”)于近日收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皖0123民初4951号】、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2023)皖0123执保639号之一】、【(2023)皖0123执保639号之二】,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冻结银行账户的基本情况

- 冻结被保全人: 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件号码: 91340121764784554A
- 冻结银行账户及资金

银行名称	账户性质	账号	冻结金额(元)
合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站支行	一般户	20000458814.....	6,127,296.23
合肥科源村镇银行岗集支行	一般户	20000458814.....	2,204,450.78
中国光大银行合肥濉溪路支行	一般户	7944018.....	318,194.03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一般户	5519029.....	1,116,921.03
合计			9,766,862.07

4、冻结期限: 十二个月, 自冻结措施完成次日起计算。本案逾期未续冻或解除冻结后, 方可支付。

二、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原因

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主要因安徽万安与合肥东凌铸件工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安徽省肥西县人民法院根据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协助冻结存款通

知书【(2023)皖0123执保639号之一】、【(2023)皖0123执保639号之二】及民事裁定书【(2023)皖0123民初4951号】冻结安徽万安资金9,766,862.07元。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被冻结资金涉及的银行账户是安徽万安的一般账户，除被冻结资金外，上述银行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不会对公司及安徽万安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目前本次诉讼尚未开庭审理，最终判决结果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期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对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民事裁定书【(2023)皖0123民初4951号】；
- 2、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2023)皖0123执保639号之一】；
- 3、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2023)皖0123执保639号之二】。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9日